新 约 概 论 - 背景

第四课 - 四福音的简介

主耶稣并没有任何的写作，祂所传的信息称为福音（意思：好消息），因此祂的言行录被称为福音书。

让我们先了解四福音的信息，四福音的次序，四福音的神学，四福音书中记载主耶稣所行的神迹和比喻。

（一）四福音的信息

「**福音**」在新约圣经共出现 119 次，在旧约圣经只出现一次（赛 61：1）；英文圣经 NIV（gospel）只在新约圣经中出现，共出现 92 次。

「福音」在新约圣经被称为 -「天国的福音」（太 4：23，9：5，24：14）；「耶稣基督福音」（可 1：1）；「神的福音」（可 1：14；罗 1：1；林後 11：7；帖前 2：2 、8 、9）；「神国的福音」（路 4：43，8：1，16：16；徒 8：12）；「和平的福音」（徒 10：36；弗 2：17）；「神恩惠的福音」（徒 20：24）；「祂儿子的福音」（罗 1：9）；「基督的福音」（罗 15：19；林前 9：12；林後 2：12，10：14；加 1：7；腓 1：27；帖前 3：2）；「基督荣耀福音」（林後 4：4）；「祂的福音」（林後 9：13）；「得救的福音」（弗 1：13）；「平安的福音」（弗 6：15）；「主耶稣福音」（帖後 1：8）；「荣耀福音」（提前 1：11）；「神福音」（彼前 4：17）；「永远的福音」（启 14：6）等。「福音的源头是真神」，「福音的本身是基督」。

「**福音**」在英文圣经 NIV 是 “good news” 就是“好消息”的意思。例子：「神的儿子、耶稣基督福音的起头」（可 1：1）“The beginning of the good news about Jesus the Messiah, the Son of God.”（Mark 1:1）;「耶稣走遍加利利，在各会堂里教训人、传天国的福音、医治百姓各样的病症。」（太 4：23，9：35）“Jesus went throughout Galilee … proclaiming the **good news** of the kingdom, and healing every disease and sickness among the people. ”（Matt 4:23，9:35）等。

同时，当天使在伯利恒的野地，向牧羊的人宣告大喜的信息，「…我报给你们**大喜的信息**，是关乎万民的，因今天在大卫的城里，为你们生了救主，就是主基督。」（路 2：9-11）“But the angel said to them, “Do not be afraid. I bring you **good news** that will cause great joy for all the people.”” （Luke 2:10）

这大好消息早在旧约圣经以赛亚先知预言，「主耶和华的灵在我身上，因为耶和华用膏膏我，叫我传**好信息**给谦卑的人〔或作传**福音**给贫穷的人〕、差遣我医好伤心的人、报

告被掳的得释放、被囚的出监牢。」（赛 61：1）

主耶稣在祂长大的地方，拿撒勒会堂传道时，也印证祂就是这预言的弥赛亚，「『主的灵在我身上，因为祂用膏膏我，叫我传**福音**给贫穷的人…。』於是把书卷起来…。耶稣对他们说：『今天这经应验在你们耳中了。』」（路 4：18-21）“The Spirit of the Lord is on me, because He has anointed me to proclaim **good news** to the poor. He has sent me to proclaim freedom for the prisoners and recovery of sight for the blind, to set the oppressed free.”（Luke 4:18）当施洗约翰差他的门徒问主耶稣，祂是否就是预言中的弥赛亚时，「耶稣回答说：『…把所看见所听见的事告诉约翰，就是瞎子看见、瘸子行走、长大痲疯的洁净、聋子听见、死人复活、穷人有**福音**传给他们。』」（路 7：22）“So He replied to the messengers, “… what you have seen and heard: The blind receive sight, the lame walk, those who have leprosy are cleansed, the deaf hear, the dead are raised, and the **good news** is proclaimed to the poor.” “（Luke 7:22）

初期教父罗马的革利免（主後 95 年）曾致信给哥林多教会，首先引用前三卷福音书；其後使徒约翰的门徒帕皮亚引证福音书的流传。第一位称新约圣经前四卷书为「福音书」的是游斯丁（Justin，主後 150 年）；穆拉多利残典 ，亚历山大的革利免，非洲教父特土良都印证福音书的真实。後期教父爱任纽更强调「四福音」像四活物那样的完全。「福音书」的主要内容是主耶稣基督的生平传记。

「福音书」虽然作者不同，对象不同，但信息内容有共同之处。无论是那一卷福音书，以下三点主要内容是它们共有的：（1）主耶稣的先锋施洗约翰的工作；（2）主耶稣的工作；（3）福音书的高潮，主耶稣的十字架和复活。也是初期教会认为福音书必须包括的重点和要点，因这正是初期使徒亲身经历的见证。

虽然福音书第一卷与最後一卷的着成书相隔约四十年，与主耶稣复活升天的时间更远：但它们的可靠性是千真万确，因它们有福音的权柄，福音的样式及使徒的印。

（二）四福音的次序[1]

初期教会对福音书写成的次序，观点不一致。

初期东方教会编排的次序如下：（1）马太，（2）马可，（3）路加，（4）约翰；

而西方教会则是：（1）马太，（2）约翰，（3）路加，（4）马可。据学者的研究，後者的编排可能是基於他们对作者的尊敬而定。

有关福音书的安排，学者意见纷纭颇出人意料，这问题牵涉另一复杂的新约研究范围 - 符类福音（ Synoptic Gospels）的问题。

[1] 马有藻博士，《新约概论》（台北市：中国信徒布道会，1981），页 34-35。

（1）符类福音	仔细比较四卷福音书，就会发现马太福音、马可福音和路加福音十分类似，约翰福音则相当不同。前三卷福音书相同之处甚多，包括：用词字句、所辑录的资料，及耶稣生平事迹和语录的先後次序。（但似乎没有一卷福音书，是完全按时间先後次序去记录的。） 由於这三卷福音书如此相同，它们被称为「符类福音」或「合参福音」（Synoptic Gospels - Syn 意思是「一起」；optic 意思是「观看」，因此全字就是「一起观看」）。好像三个人同时在观看一件事，因此称为「符类福音」、或「对观福音」。 有关内容相同的例子：太 9：2-8；可 2：3-12；路 5：18-26。用字完全相同的例子，可在以下三段找到：太 10：2 上；可 13：13 上；路 21：17。 它们的内容也相当重覆，例如：《马太福音》差不多全部包括《马可福音》（除了三十节经文以外），因此《马可福音》百分之九十一的内容见於《马太福音》；《路加福音》包括了《马可福音》超过一半，因此《马可福音》百分之五十三的内容见於《路加福音》。而《马太福音》和《路加福音》有二百节经文相同。在编法、材料、结构，甚至文字词汇也大体上一致。 这些相同之处引起圣经研究中所谓「符类福音合参问题」。问题就是谁参考谁的研究，也是福音书先後次序的问题。这些作者是否根据同一资料来源？他们是否彼此参照？学者们提出以下几个可能性的答案： （1）采用口语传统：可能初期教会的口语传统已定型，可成为所有福音书作者都可引述之共同资料来源。 （2）采用一更早期福音书：假设符类福音的作者们都曾读过一本更早期的福音书，但此书现已失传。 （3）采用片段的记录；假设当时早已有人写下有关基督生平一些事迹的片段，符类福音的作者们就采用这些片段。 （4）互相参照：符类福音的作者们互相参照，以致他们所写的内容往往相当类同。 （5）采用两个主要资料来源：目前最多采纳的观点是：马太和路加都参照马可福音，和另一卷假设的文献，此文献称为 Quelle（德文意思是「来源」），或简称 Q，作为他们福音书中大部分资料的来源。 （6）马太福音是最早写成的，为其他作者采用；这种说法认为，马可和路加采用马太福音作为主要的资料。 （7）上述多种观点的综合：这个理论假设符类福音的作者采用口语传统、片段记录，且互相参照各人或各福音书的资料，以及目击证人的见证。

	<u>符类福音着作日期表</u>：马可福音 - 马太福音 - 路加福音[2] <u>假设</u>（一）：马太和路加以马可为主要资料来源 第一种看法： 马可在主後五十或六十年代的早期写成 （1）马太在主後五十年代後期，或六十年代写成 （2）路加在主後五十九至六十三年间写成 第二种看法： 马可在主後六十五至七十年间写成 （1）马太在主後七十年代写成 （2）路加在主後七十年代写成 <u>假设</u>（二）马太和路加沒有以马可为资料来源 第一种看法： 马可可能在主後五十至七十年间任何时间写成 第二种看法： 马可在主後六十五至七十年间写成 （1）马太在主後五十年代早期写成 （2）路加在主後五十九至六十三年间写成。

（2）四福音的比较[3]

四卷福音书都是描写主耶稣基督，但描写的角度各不相同：

马太福音、马可福音、和路加福音被称为「符类福音」，都是记载主耶稣的工作地点，在加利利公开的教导、讲论、医治、行神迹、和生活，祂注重和关心群众。

而约翰福音是补充福音，主要记载主耶稣的工作地点，在犹太和耶路撒冷，私下教导使徒和祷告，注重和关心个人。

马太福音的重点主耶稣是君王，祂是「大卫…的苗裔」（耶 33：15），到地上为王，所以称祂是亚伯拉罕（万国之父）的儿子和大卫（以色列的王）的儿子（太 1：1）；又因为王是有王系的，所以有家谱（太 1：1-17）。

马可福音的重点主耶稣是奴仆，祂是「仆人的苗裔」（亚 3：8），耶和华的「义仆」（赛 53：11），「取了奴仆的形像，成为人的样式；既有人的样子，就自己卑微，存心顺

[2] 总编辑：鲍会园，《新约圣经-新国际版研读本》（香港：更新传道会，基道书楼有限公司，1992），页 13-14。

[3] 同上：马有藻博士 - 页 36。

服，以至於死，且死在十字架上」（腓 2：7-8）；仆人没有所谓身世，所以不记载主耶稣的家谱。

路加福音的重点主耶稣是人子（完全的人），所以家谱追叙到亚当（路 3：23-38），因为亚当是人类的始祖。

约翰福音的重点主耶稣是神子，祂是神的儿子（完全的神），神是无始无终的，因此在时间上追叙到太初（约 1：1），就是无始的永世。

四福音在作者、日期、地点、对象、目的、主题等，都有其各自的特徵，列表如下：

	馬太福音	馬可福音	路加福音	约翰福音
作者	使徒马太	马可	路加医生	使徒约翰
作者原籍	犹太人	犹太人	希腊人	犹太人
作者家乡	迦百农	耶路撒冷	安提阿	伯赛大/迦百农
原本职业	税史	宣教士	医生	渔夫
日期	55 至 65 年	50 至 60 年	60 至 65 年	85 至 90 年
地点	耶路撒冷/叙利亚的安提阿	罗马	该撒利亚/罗马	以弗所/小亚细亚
写信对象	巴勒斯坦的犹太人	罗马人	外邦人/希腊人	在外邦居住的犹太人
目的	证明主耶稣是弥赛亚	指出主耶稣是神的仆人	描述主耶稣是神的完人	引证主耶稣是神的儿子
着重的信息	主耶稣与犹太信仰的关系 - 耶稣是旧约所预言的弥赛亚	主耶稣的行动（虚心服侍人甘心受苦等）	救恩的喜乐 - 赐恩给不配的人（娼妓、税史等）	主耶稣是神的儿子，与父合而为一
特色	1. 有浓厚的犹太色彩（主应验旧约的预言，成全旧约的律法，引用旧约超过 30 次） 2. 解明天国的范围 3. 唯一提及「教	1. 强调主耶稣的人性 2. 强调主耶稣的服侍 3. 最短的一卷福音书	1. 描写主耶稣是完美的人 2. 重视当时社会被轻视的人物 3. 记载 4 首诗歌-尊主颂（1：46-55），有福颂（1：67-79），荣归主	1. 略去主耶稣生平中许多事件 2. 只记 8 个神迹，见证祂的神性 3. 略去比喻和天国的教训，记载主 7 个自我宣称「我是」 4. 强调主的神性

	会」		颂（2：14），西面颂（2：28-32）	5. 强调主与人个别的关系，记录祂与人会面 34 次
直接引用旧约	53 次	36 次	25 次	20 次
间接引用旧约	76 次	27 次	42 次	105 次
独有资料 **共通资料**	42% 58%	7% 93%	59% 41%	93% 7%
主的言论及特色	60% 讲道	42% 神迹	50% 比喻	50% 教导
资料安排	分题	发生的次序	发生的次序	分题
钥字 **钥节**	王（太 21：5/27：37）	仆（可 10：45）	人子（路 19：10/23：47）	神子（约 20：31）
旧约预言	耶 23：5；亚 9：9	亚 3：8； 赛 42：1	亚 6：12	赛 4：2；40：9
结束	主复活	主升天	主应许圣灵降临	主应许再来

（三）四福音的神学[4]

福音书在圣经神学范围内占一重要地位，因为他们都以主耶稣为对象。因此，基督论或与基督论有关的神学是福音书的重点。

（1）基督论	在福音书内，主耶稣以四重身份出现。在符类福音内，祂主要的身份是先知、君王、和祭司；在约翰福音内，祂则是神的儿子。 **（i）先知 -** 基督的工作与旧约先知一致，祂是神的代言人（参来 1：1-2），是旧约应许的先知（申 18：18-19）。先知的工作是宣告真理（天国的福音，太 4：23），责备罪恶（太 5：20，23：13-36），劝人归正（太 4：17），当人不肯听从时，祂便如旧约先知一般，预言将来要发生的事（太 23：37-24：31）。 **（ii）君王 -** 祂另一面是君王的身份，这身份源自神应许给大卫的约（撒下 7：16）。加百列给马利亚的宣布也证明此点（路 1：32-33）。在主的言（如：登山宝训）和行（如：治愈聋哑的神迹，参赛 35：5-6）等，都指出主耶稣为王的身份

[4] 同上：马有藻博士 - 页 37-39。

	（iii）**祭司 -** 主耶稣第三个身份是祭司。先知是神的代言人，祭司是人的代言人，将人的需要带到神的面前。祭司需要代人向神求赦罪（参来 5：1-2，8：1-3），主耶稣在十字架上满足神一切公义的要求。 （iv）**神的兒子 -** 在约翰福音内这主题最明显，约翰所拣选的八大神迹都是引证此点（约 20：30-31），（约 3：16）也说明这主题。
（2）救恩论	福音书对救恩论不及书信内那样系统化，因福音书是种子和行动；书信是辩论和证述 （i）**救恩的需要** - 人本性是有罪的（太 12：34），服在神审判底下（太 3：10），需要救赎（太 18：3）。 （ii）**救主的代死** - 基督的死是赎罪的途径，那是自愿代赎的死（太 20：28），那是代罪的死（太 26：28）。 （iii）**救恩的获得** - 救恩是需要信心接受的（路 6：9 等；约翰福音的钥字是信），是关乎万民的（路 2：10），是白白的。
（3）天使论	福音书论天使比其他书卷更多，因主耶稣在世上时，撒但出动整个军队与祂作战。 （i）**撒但** - 主耶稣承认撒但真实的存在（太 4：10），它是有位格的（太 4：6，13：39，25：41；路 22：31），是现今世界的首领（太 4：8-10，12：26，这点在约翰福音及书信有详论），它的目的是要破坏主的救赎工作，它将来的审判是确定的（路 10：18；约 12：31）。 （ii）**天使** - 天使是无数的灵体（太 22：30，28：3-4），是服役人的灵（路 1：11、26，2：9-10，22：43；太 4：11，28：2 等），也是在主再来时审判万民的助手（太 13：39，24；31；路 9：26）。 （iii）**鬼魔** - 鬼魔是堕落的天使，名污秽的灵（太 10：1；可 1：27），有组织（太 12：22-30），认得主耶稣的权柄（路 8：28）与自己的终局（路 8：31）。它们的工作是破坏神的计划（太 10：1，12：43）
（4）末世论	末世论是福音书内另一强调的主题，在马太福音内这主题特别明显。主耶稣第一次降临本要建立旧约应许的弥赛亚国度（太 1-10），但因遭拒（太 11-12），只得延期执行（太 21：43），其间透露神的新计划是属灵的国度（太 13）。到第二次再临时，才建立起初要建立的国度（太 24-25）。
（5）教会论	福音书内的教会论是初形的，简单的，因为年代上还是旧约时期。福音书内犹太人或弥赛亚国的色彩相当浓厚。主耶稣在世时一直没有宣布教会的存在，直到当祂被拒後，天国要延期实现，祂才宣布那隐藏在神里的奥秘，就是教会（太16：18）

	至五旬节，圣灵临到信徒身上，才把他们圈在教会内（参弗 1：23；林前 12：12-13）。教会的真理要留在书信内才清楚明晰。

（四）四福音书中记载主耶稣的教导

（1）登山宝训（根据马太福音）

主题	经文	主题	经文
八福篇	5：3-12	论真财宝	6：19-21
论世上的盐	5：13	眼睛是身上的灯	6：22-23
论世上的光	5：14-16	论一个仆人不能事奉二个主	6：24
论律法和先知	5：17-20	论忧虑	6：25-34
论杀人和恨人	5：21-26	关於论断人	7：1-5
论奸淫和休妻	5：27-32	论玷污圣物	7：6
论起誓	5：33-37	祈求就得着	7：7-11
论报复	5：38-42	论待人之道	7：12
论爱仇敌	5：43-48	两扇门、两条路	7：13-14
论施舍	6：1-4	两种果树-好树结好果、坏树结坏果	7：15-20
论祷告	6：5-6	「称呼我：『主啊，主啊』的人	7：21-23
主祷文	6：7-15	两种根基-立在磐石，或沙土上	7：24-27
论禁食	6：16-18		

（2）平原宝训（根据路加福音）

主题	经文	主题	经文
八福篇	6：20 下-23	关於论断人	6：37-42
论祸	6：24-26	两种果树-好树结好果、坏树结坏果	6：43-45
论爱仇敌	6：27-36	两种根基-立在磐石，或沙土上	6：46-49

（3）宣告假冒为善的文士和法利赛人有祸了（根据马太福音）

第一祸	正当人前，把天国的门关了，自己不进去，也不容别人进去	23：13
第二祸	侵吞寡妇的家产假意作很长的祷告	23：14
第三祸	走遍洋海陆地，勾引人入教，使他作地狱之子，比他们还加倍	23：15
第四祸	瞎眼领路，错误教导人起誓的目的和方式	23：16-22
第五祸	瞎眼领路，错误教导人将不重要的物质献上十分之一，那律法	23：23-24

	上更重、当行和不可不行的事，反倒不行	
第六祸	洗净杯盘的外面，里面却盛满了勒索和放荡	23：25-26
第七祸	在人前，外面显出公义来，里面却装满了假善和不法的事；好像粉饰的坟墓，外面好看，里面却装满了死人的骨头，和一切的污秽	23：27-28
第八祸	建造先知的坟，修饰义人的墓，说必不会与祖宗同流先知的血，这就是他们自己证明，是杀害先知者的子孙了	23：29-36

（4）论末世

事件	马太福音	马可福音	路加福音
预言圣殿被毁	24：1-2	13：1-2	21：5-6
主耶稣降临的预兆	24：3-8	13：3-8	21：7-11
预言有逼害	24：9-14	13：9-13	21：12-19
灾难的日子	24：15-22	13：14-20	21：20-24
假基督和假先知	24：23-28	13：21-23	
人子降临	24：29-31	13：24-27	21：25-28
主来的时候，无花果树的比喻	24：32-36	13：28-32	21：29-33
结论：「要谨慎、儆醒祷告」（根据马可福音）		13：33-37	
结论：「要谨慎、儆醒祷告」（根据路加福音）			21：34-36

（5）离别前的训勉（根据约翰福音）

主题	经文	主题	经文
心里不要忧愁	14：1-14	论迫害	16：1-4
应许赐保惠师	14：15-26	圣灵的工作	16：5-15
留下平安	14：27-31	忧愁变为喜乐	16：16-22
主耶稣是真葡萄树	15：1-8	奉主名求告	16：23-28
要常在主的爱里	15：9-17	预言门徒要分散	16：29-33
恨主的人必恨信主的人	15：18-25	离别的祷告	17：1-26
圣灵的见证	15：26-27		

（五）四福音书中记载主耶稣所行的神迹和比喻

（1）四福音书中记载主耶稣所行的神迹[5]

（i）医治性的神迹

神迹	马太福音	马可福音	路加福音	约翰福音
治好长大痲疯的人	太 8：2-4	可 1：40-45	路 5：12-15	
治好百夫长的仆人	太 8：5-13		路 7：1-10	
治好彼得的岳母	太 8：14-17	可 1：29-31	路 4：38-39	
赶鬼入猪群	太 8：28-34	可 5：1-20	路 8：26-39	
治好瘫子	太 9：1-8	可 2：1-12	路 5：17-26	
治好患血漏的女人	太 9：20-22	可 5：25-34	路 8：43-48	
叫两个瞎子能看见	太 9：27-31			
治好被鬼附的哑巴	太 9：32-33			
使枯乾了的手复原	太 12：9-13	可 3：1-5	路 6：6-11	
治好被鬼附又瞎又哑	太 12：22		路 11：14	
迦南妇人的女儿	太 15：21-28	可 7：24-30		
被鬼附癫痫病的男孩	太 17：14-21	可 9：14-29	路 9：37-42	
使耶利哥瞎子能看见	太 20：29-34	可 10：46-52	路 18：35-43	
在会堂里被鬼附的人		可 1：23-27	路 4：33-36	
治好耳聋舌结的人		可 7：31-37		
治好伯赛大的瞎子		可 8：22-26		
被鬼附的驼背女人			路 13：11-13	
治好患水臌病的人			路 14：1-4	
治好十个大痲疯病人			路 17：11-19	
使大祭司仆人的耳朵康复			路 22：49-51	
治好迦百农大臣的儿子				約 4：46-54
治好毕士大池患病三十八年的病者				約 5：1-9

[5] 同上：鲍会园，《新约圣经-新国际版研读本》，页 252。

治好生来瞎眼的人				約 9：1-7

（ii）命令自然界的力量

神迹	马太福音	马可福音	路加福音	约翰福音
变水为酒				約 2：1-11
平静风浪	太 8：23-27	可 4：35-41	路 8：22-25	
给五千人吃饱	太 14：15-21	可 6：35-44	路 9：12-17	約 6：5-14
在海面上行走	太 14：22-33	可 6：45-52		約 6：17-21
给四千人吃饱	太 15：32-38	可 8：1-9		
鱼口中得税钱	太 17：24-27			
使无花果树枯乾	太 21：18-22	可 11：12-14、20-24		
第一次奇妙鱼获			路 5：1-11	
第二次 - 153 条大鱼				約 21：1-14

（iii）使死人复活

神迹	马太福音	马可福音	路加福音	约翰福音
使睚鲁的女儿复活	太 9：18-19、23-25	可 5：22-24、35-42	路 8：41-42、49-56	
叫寡妇的儿子复活			路 7：11-16	
叫拉撒路复活				約 11：1-44

（2）四福音书中记载主耶稣所讲的比喻[6]

（i）教导性 - 关於神国的比喻

	马太福音	马可福音	路加福音
撒种者与土壤	太 13：3-8、18-23	可 4：4-8、14-20	路 8：5-8、11-15
稗子	太 13：24-30、36-43		
芥菜种	太 13：31-32	可 4：30-32	路 13：18-19
麵酵	太 13：33		路 13：20-21

[6] 同上：鲍会园，《新约圣经-新国际版研读本》，页 210。

宝藏、珍珠、撒网	太 13：44、45-46、47-50		
家主	太 13：52		
种子的生长		可 4：26-29	
新布补在旧衣服上	太 9：16	可 2：21	路 5：36
新酒装在旧皮袋里	太 9：17	可 2：22	路 5：37-38

（ii）教导性 - 关於服事与顺服的比喻

	马太福音	马可福音	路加福音
斗底下的灯	太 5：14-15	可 4：21-22	路 8：16，11：33
聪明与无知的工人	太 7：24-27		路 6：47-49
作门徒的代价			路 14：28-33
葡萄园工人	太 20：1-16		
仆人的本分			路 17：7-10

（iii）教導性 - 關於祈禱的比喻

	马太福音	马可福音	路加福音
夜半到访的朋友			路 11：5-8
切求的寡妇和不义的官			路 18：1-8

（iv）教导性 - 关於邻舍的比喻

	马太福音	马可福音	路加福音
好撒马利亚人			路 10：30-37

（v）教导性 - 关於谦卑的比喻

	马太福音	马可福音	路加福音
筵席的末位			路 14：7-14
法利赛人与税吏			路 18：9-14

（vi）教导性 - 关於财富的比喻

	马太福音	马可福音	路加福音
无知的财主			路 12：16-21
大筵席			路 14：16-24

精明的管家			路 16：1-9
财主与拉撒路			路 16：19-31

（vii）福音性 - 关於神的爱的比喻

	马太福音	马可福音	路加福音
失羊	太 18：12-14		路 15：3-7
失钱			路 15：8-10
浪子			路 15：11-32

（viii）福音性 - 关於感恩的比喻

	马太福音	马可福音	路加福音
蒙宽恕的欠债人			路 7：41-43

（ix）审判性和预言性的比喻 - 关於神的价值观

	马太福音	马可福音	路加福音
无怜悯的仆人	太 18：23-35		
两个儿子	太 21：28-32		
不结果的无花果树			路 13：6-9
园户	太 21：33-34	可 12：1-11	路 20：9-18
婚筵	太 22：1-14		
无花果树	太 24：32-35	可 13：28-29	路 21：29-31

（x）审判性和预言性的比喻 - 关於基督再来

	马太福音	马可福音	路加福音
儆醒的仆人		可 13：34-37	路 12：35-40
忠心有见识的仆人	太 24：45-51		路 12：42-48
十个童女	太 25：1-13		
按才干受责任，得奖罚	太 25：14-30		路 19：12-27
绵羊与山羊	太 25：31-46		

<u>总结</u>：

根据第二、三世纪的教父，例如：帕皮亚、爱任纽、亚历山大的革利免、俄利根等人的着作，可以相当肯定教会传统的看法：使徒马太为了犹太籍信徒，用亚兰文或希伯来

文，记下主的教训，写成《马太福音》；马可曾充当彼得传译员，根据彼得的讲道，为罗马信徒写成《马可福音》；保罗的门徒和同工路加医生，根据保罗所传的福音，为外邦人写成《路加福音》；曾靠近主胸膛的使徒约翰，在以弗所写成《约翰福音》。

四位福音书的作者在描绘主耶稣基督的身份，各有不同的重点和特色，可以透过他们的增删、采用的辞汇、对主的称呼、常见的课题、整体架构、全书的开端与结尾、目的声明等；已流露出每卷福音书的特点和特徵。

四福音书 - 四位作者、四个角度、四个文化对象 — 传讲同一位人物。

四幅图昼，原因：

（1）更有力的见证和证据，更难驳斥；

（2）更丰富的观察；

（3）更清晰的解释 - 互相配搭，互补不足。

研读四福音书的原因：

（1）主要内容和中心是主耶稣 - 记载有关祂完全的神性，完全的人性，祂的言行，留下美好的榜样，让我们效法祂、跟从祂；

（2）神藉先知的启示，而神启示的高峰和焦点，就是在主耶稣的身上彰显出来；

（3）透过福音书让我们更认识神，更爱神，也爱人，学习主的言行、事奉和传福音；

（4）帮助我们灵修，祈祷，读经，认识主，更亲近主，更爱主。

最後引用使徒约翰说，「但记这些事，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，是神的儿子；并且叫你们信了祂，就可以因祂的名得生命。」（约 20：31）；「为这些事作见证，并且记载这些事的，就是这门徒。我们也知道他的见证是真的。耶稣所行的事，还有许多，若是一一的都写出来，我想所写的书，就是世界也容不下了。」（约 21：24-25）。

参考书籍 Bibliography

I. 圣经

《和合本圣经 - 神字版》。香港:香港圣经公会，1994。

总编辑：鲍会园。《新约圣经-新国际版研读本 - 和合本》。香港：更新传道会，基道书楼有限公司，1992。

新约编辑：鲍会园。《中文圣经-启导本 - 和合本》。香港:海天书楼，1989。

《圣经 - 新约全书 - 环球圣经译本》。香港：环球圣经公会有限公司，2016。

《新约全书 - 圣经新汉语译本》。香港:汉语圣经协会有限公司，2010。

《圣经（和合本）Holy Bible（NIV）- 中英对照》。香港:汉语圣经协会有限公司，2010。

II. 书籍

李亚，赫德森。《一步一步学新约：Step by Step through the New Testament》方林伟，叶远兴，叶自菁，杨静仪谭。香港：浸信会出版社（国际）有限公司，2003。

马有藻博士。《新约概论》台北市：中国信徒布道会，1981。

孙宝玲，黄锡木。《耶稣生平与福音书 - 圣经通识丛书》香港：基道出版社，2004。

焦源濂。《基督生平（上）》台北市：校园书房出版社，1991。

黄锡木主编。《四福音合参 - 圣经工具研究丛书》香港：基道出版社有限公司，1995。

黄锡木。《圣经鸟瞰 - 基础篇 - 圣经通识丛书》香港：基道出版社，2006。

黄锡木。《圣经鸟瞰 - 进深篇 - 圣经通识丛书》香港：基道出版社，2004。

H. Wayne House. *Chronological and Background Charts of the New Testament*. Michigan, Grand Rapids: Zondervan Publishing House, 1981.

III. 电子传播媒体

马有藻。《新约概论》。http://www.jidujiao.com/zhuanti/xinyangbaoku/Books/PI_Commentary-NTSurvey/b5/index.htm。